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 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红卫先生召集并主持,应到监事3 人,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 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等相关规定,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讲行了审议,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:

1、《关于<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;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,未发现公司 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2021年第三季度报 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,本公 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苏州 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6日